

阜新市教育事业“十四五”规划

按照市委、市政府统一部署，市教育局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及国家、省、市教育大会精神，结合阜新实际，特别是《关于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领指导教育工作的意见》、《阜新教育现代化2035》和《阜新市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实施方案（2018-2022）》确定的战略目标和主要任务，科学制定本规划。

一、阜新市教育事业“十三五”主要成就及存在问题

（一）主要成就

“十三五”期间，阜新教育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立德树人，育人为本，教育综合改革不断深化，各类教育协调发展，教育现代化稳步推进，各项指标圆满完成，教育事业取得长足进步，为促进经济社会发展作出了应有贡献。

教育事业取得新成就。学前教育三年毛入园率达到95%，普惠性幼儿园学位覆盖率达到75%，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大幅提升；义务教育巩固率达到99%；高中阶段毛入学率达到98%；普及残疾儿童少年15年教育和少数民族13年教育。各项指标达到省定标准以上，我市教育整体水平位居全省中等偏上。

教育改革取得新突破。开展课堂教学改革，打造有效、高效

课堂；推进课程改革，完善新课程管理制度，全面落实课程方案，按规定开设课程。建立健全学生自主选课制度，满足学生学习差异和个性发展，所有高中实行选课走班教学。初中、高中学业水平考试和综合素质评价工作不断推进。职业教育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在全省进行经验介绍。

教育公平取得新进展。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初步建成，城乡学前教育空白点全部消除，“入园难、入园贵”问题得到基本解决。城乡一体化发展成效明显，全市分届次一次性通过国家义务教育基本均衡验收。探索集团化办学模式改革，扩大优质教育资源，促进学校优势互补，全市达到7个教育集团，涉及学校20所，积极向优质均衡发展，不断满足群众对优质教育资源的需求。农村中小学营养餐顺利实施。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农村留守儿童、残疾学生和问题少年受教育权利得到更好保障。

教育扶贫取得新成效。建立从学前到大学阶段助学管理体系，健全以政府助学金为主的“助、补、减、免”资助工作机制，做到从幼儿园到大学阶段资助政策全覆盖、无死角。建立控辍保学机制。采取特殊教育学校就读、随班就读、送教上门等多元选择，实现残疾儿童、少年入学“零拒绝”。“十三五”期间，累计发放各类资助资金2.2亿元，资助学生23万人次。减免普高、中职学费总计7847万元，减免人数40771人次。办理生源地助学贷款3.2万人，贷款资金2.03亿元，实现不让一

名学生因家庭贫困而失学的目标。

办学条件显著改善。城镇小区配套幼儿园治理 18 项任务圆满完成，增加普惠学位 2900 个。阜新市中小学校“厕所革命”专项行动全面启动。2020 年全市 19 个厕所项目顺利完工，实施面积 4145 平方米，投入资金 1655.9 万元。“十三五”期间，改薄工作圆满收官，全市改造农村薄弱学校 75 所，新建校舍 14.33 万平方米，新建及改造运动场地 9.68 万平方米，投入资金 2.8 亿元。全面完成城乡校舍维修改造项目 300 个，维修改造面积 113 万平方米，投入资金 1.9 亿元，城乡办学条件焕然一新。

教育质量持续提升。义务教育实现均衡发展，中小學生德智体美劳“五育”并举，过重课业负担得到减轻，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得到全面落实。普通高中教育实现多样化、特色化发展，全市 40% 的高中被省教育厅评为省级“示范高中”和“特色高中”。民族团结教育位列全省前茅，受到教育部好评。教师队伍整体素质全面提升，教师政治素质、职业道德、教育理念、专业知识和教育教学能力全面加强。小学、初中、高中专任教师学历达标率为 100%。“十三五”期间，培养省市级骨干教师 1702 名、优秀班主任 165 名、学科带头人 251 名、阜新名师 109 名、省教学名师 6 人、师德标兵 35 名、辽宁省中小学专家校长 6 名、骨干校长 35 名、辽宁省优秀专家 1 人、市级优秀专家 5 人。

服务经济社会能力显著增强。职业院校在校生达 1.5 万人，毕业生稳定就业率保持在 95% 和 90% 以上。建成 1 所国家级和 2

所省级中等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示范校。通过“订单”培养、“引企入校”等方式，全市中等职业学校合作企业182家，培养各类技术人才2.16万人，直接服务当地企业用工5500人，职业教育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服务地方经济发展，服务乡村振兴战略做出了积极贡献。

总体上看，《阜新市教育事业发展“十三五”规划》确立的主要发展目标已经实现，为“十四五”时期高质量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二）存在问题

面对新时代新形势新任务，必须清醒认识到，我市教育事业发展仍不平衡不充分，主要表现在以下六个方面：

一是教育改革深入不够，教育评价体系不完善。实际工作中我们的精力、资源、政策还没有彻底转到内涵建设上，基础性制度还不健全；

二是区域之间、城乡之间、校际之间教育发展的差距依然存在，农村义务教育发展仍面临着许多困难，基本公共教育服务均等化水平有待提升，优质教育资源还不能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新要求新期盼；

三是职业教育整体水平还不高，改革的进程仍需加快，专业设置与经济社会发展需求不完全匹配，校企合作深度不够，技术技能型人才培养质量有待提高；

四是教师资源配置不够合理，优质资源相对集中，特别是

农村教师专业结构不合理，年龄老化，音、体、美学科教师严重缺乏，职业学校专业课教师匮乏，双师型教师素质有待提高，师德师风需要进一步加强；

五是教育经费投入不足，教育信息化设备急需更新升级，城乡中小学校基础设施需要维修改造，特别是基础薄弱的县区学校，图书、仪器、设备等基本办学条件参差不齐；

六是民办教育规范管理长效机制不够完善，部分民办学校教师的合法权益得不到切实保障。教师的待遇同公办学校教师相比有较大差距，对在民办学校发展缺乏信心，因而大多数民办学校难以引进和留住高素质的教师。

二、教育事业“十四五”规划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9.28”重要讲话精神以及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在党的坚强领导下，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遵循教育规律，以凝聚人心、完善人格、开发人力、培育人才、造福人民为工作目标，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打造教育强市，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为阜新“高质量转型，全方位振兴”提供有力支撑。

（二）基本原则

——**坚持党对教育事业的全面领导。**坚定不移把党的领导贯穿到教育工作全过程，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全面推进教育系统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把制度建设贯穿其中，深入推进反腐败斗争，不断提高党的建设质量，强化基层党组织的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为教育改革发展提供坚强的政治保证和组织保障。

——**坚持教育改革创新。**全面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增强教育改革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把创新贯穿于加快教育发展各环节，创新育人方式，办学模式。加强对教育教学改革研究，建设高素质创新型教研队伍，促进教育改革创新。

——**坚持促进教育公平。**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建立和完善促进教育公平的制度，着力解决群众关心的敏感热点问题，加快缩小城乡差距，校际间差距，加强基本公共教育服务体系建设，调整布局结构，优化资源配置，让广大人民群众人人享有良好的教育。

——**坚持教育高质量发展。**树立科学的教育质量观，以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为主要目标，以加强教师队伍建设为根本，以规范办学行为为抓手，促进各类教育高质量发展，不断增加优质教育资源供给量，扩大教育改革发展受益面，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

（三）规划目标

到 2025 年，立德树人落实机制进一步健全，教育综合改革不断深化，教育质量和发展水平显著提升，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能力持续增强，人民满意度显著提高，阜新教育努力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的发展。

——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到 2025 年，学前三年毛入园率达到 95%以上；普惠性幼儿园学位覆盖率达到 80%；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达到 50%。

——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到 2025 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到 99%；三类残疾儿童少年九年义务教育入学率达到 95%以上，普及残疾儿童少年 15 年教育。

——推进普通高中特色多样发展，有效满足学生个性化、多样化发展需求。到 2025 年，高中阶段毛入学率达到 99%。

——推进职业教育实用高效发展，到 2025 年，建设 1-2 所具有示范引领作用的高水平现代化职业学校，打造 10 个特色专业群，双师型教师占专业课教师的 60%以上。

——推动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到 2025 年，阜新高专在校生达到 1 万人，毕业生就业率达到 90%以上，进一步提升人才培养质量，增强服务阜新经济转型发展能力。

——推进民族教育科学发展，到 2025 年，民族教育学前三年毛入园率达到 95%以上，义务教育巩固率达到 99%以上，高中阶段毛入学率达到 100%。

到 2025 年，各项指标达到省定标准以上，阜新教育整体水平力争跻身全省前列。

（四）主要任务

1. 全面加强党的建设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统领，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自觉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持和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领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发展道路，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市委教育工委和市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每年定期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教育工作。牢牢掌握教育领域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权。加强理论学习，举办各类专题学习培训班，以良好作风过硬本领全力推动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在教育系统落地生根。强化思想引领、加强思政教育、严格风险防控、建立长效机制，使教育领域成为坚持党的领导的坚强阵地，为教育现代化提供坚强的政治保证和组织保障。

2. 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深化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加速推进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进一步完善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的课程体系，把思想政治工作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在各学段加强“四史”教育，开展“经典金句”进教材、进课堂、进校园和进头脑等系列活动，从而使“平语近人、习

语浸人”。推进大中小幼一体化德育体系建设，形成方向正确，内容完整、学段衔接、载体丰富、常态开展的德育工作体系。充分发挥课堂教学的主渠道作用，严格落实德育课程，按照义务教育、普通高中课程方案和标准，上好道德与法治、思想政治课，充分挖掘各门课程蕴含的德育资源，将德育内容有机融入到各门课程教学中。充分利用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各类校外活动场所、专题教育社会实践基地等资源，开展理想信念、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生态文明、心理健康等不同教育主题的实践活动，增强学生文明素养、社会责任意识、实践本领。重视心理健康教育，正确引导学生心理，开展优秀心理剧评选活动，积极预防和干预学生心理危机。重视青少年身体素质，深入落实《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的意见》《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和《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的意见》，配齐配强体、音、美、劳教师，开齐开足体、音、美、劳课程。2021年开始逐步提高体育科目在中考所占分值，健全学校体育工作制度机制，进一步推进校园足球、篮球、羽毛球三项体育赛事，建立完善教学、训练、竞赛体系，提高教育教学质量，提升学生身体素质和综合素养。加快艺术学科创新发展。进一步强化学校美育育人功能，把美育纳入各级各类学校人才培养全过程，贯穿学校教育各学段，探索将艺术类科目纳入初中学业水平考试范围和中考改革试点。加大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力度。广泛开展日常生活劳

动、生产劳动和服务性劳动，在劳动实践中进行教育，把学生劳动素养作为衡量学生全面发展的基本内容，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

3. 改进新时代教研工作。完善市县（区）校三级教研工作体系，建立专兼结合的教研队伍，市、县（区）两级教研机构按照国家课程方案配齐所有学科专职教研员。严格教研员准入制度，依据准入专业标准完善教研员遴选配备办法。加强关键环节研究。加强对课程、教学、作业和考试评价等育人关键环节研究。加强考试评价改革研究，提高考试命题质量，推动建立以发展素质教育为导向的科学评价体系。突出全面育人研究。聚焦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教育体系，健全立德树人落实机制，围绕如何突出德育实效、提升智育水平、强化体育锻炼、增强美育熏陶、加强劳动教育等方面重点问题，强化学科整体育人功能，深入开展内容、策略、方法、机制研究，开展教育科研课题成果转化行动，开展乡村教师导师团活动，指导学校将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要求有机融入教育教学全过程，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健康成长。着力提高研训人员待遇，吸纳高素质、高水平、经验丰富的教师加入教研队伍，为阜新课程改革、教学诊断、课程资源建设、培育推广优秀成果等方面保驾护航。

4. 全面提升基础教育发展水平

(1) 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坚持政府主导和公益普惠原则，进一步建立和完善学前教育政策保障体系，建立公办幼儿园和普惠幼儿园经费投入和成本分担机制。大力发展公办幼儿园，进一步探索完善公办民营、民办公助的办园体制，确保学前教育公益普惠性质。继续做好幼儿园结构调整，深化城镇小区配套幼儿园治理，实施乡镇中心幼儿园质量提升工程，每个乡镇至少办好一所三星级以上公办中心幼儿园，“十四五”期间有计划取缔小规模幼儿园。努力打造优质幼儿园，发挥优质幼儿园的示范辐射作用。贯彻落实《3-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实施科学保教，坚持以游戏为基本活动，寓教于乐，防止和纠正幼儿园教育“小学化”倾向促进幼儿健康成长。到2025年，学前三年毛入园率达到95%以上，普惠性幼儿园学位覆盖率达到80%，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达到50%，基本建成广覆盖、保基本、有质量的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

(2) 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加大对义务教育投入，依据中小学建设标准，持续改善办学条件，消除义务教育大校额。推进县域内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发展，坚持义务教育学校免试就近入学和均衡分班。启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按照国家、省义务教育优质均衡标准，巩固提升义务教育基本均衡发展成果，鼓励有条件的县区2025年前率先启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完善专门教育保障机制，办好工读学校。落实《辽宁省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管理“十要求”》，完善课后服务机

制，扩大范围，切实减轻学生过重课业负担和家长经济负担，打造独具阜新特色的课后服务工作体系。扩大优质教育资源，科学推进区域内集团化办学行为，鼓励校际之间的交流合作。科学合理界定学区，促进学区内学校多样特色发展，让义务教育成为阜新教育特色。到 2025 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到 99%。

(3) 推进普通高中特色多样发展。推进省示范性高中创新发展。市实验中学、市高中等 6 所省示范高中进一步挖掘自身优势，加快合作交流，充分吸收借鉴衡水等先进地区的办学理念和办学模式，从学校管理、教育教学、课程建设以及教师队伍建设等方面进行校长、教研、教师和学生多层次的交流互动，提升我市普通高中办学水平，让市实验和市高中成为阜新名片。积极建设优质特色高中，鼓励支持各普通高中结合自身办学优势，在人文、数理、科技、外语、体育和艺术等某一个或几个方面逐渐形成明显的学科优势，引导市蒙古中学、阜新市育才高中、阜蒙县二高中等普通高中走高质量、特色化、多样化、可持续“一校一品”的发展道路。积极开展职普融通试点，创建综合高中。加强普通高中设施、设备、师资配置等建设，加快高中教育教学改革，满足选课走班需求。全面加强标准化考点建设，全部符合国家、省定标准。实施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强化实践教学环节，建立高中生生涯规划指导制度，实现“学、考、教、评”全链条改革。到 2025 年，高中阶段毛入学率达到 99%。

(4) 推进民族教育科学发展。巩固发展民族团结教育，增进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开展“歌颂中国共产党、歌颂祖国、歌颂民族”经典诵读活动，加强民族教育与普通教育的交流、交往、交融。创建充满生机活力，适应我市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要，结构合理、持续健康协调发展的现代化民族教育体系，办好民族幼儿园和普通幼儿园中的民族班，加强民族高中内涵和特色发展，打造全国民族教育品牌。到2025年，民族教育学前三年毛入园率达到95%以上，义务教育巩固率达到99%以上，高中阶段毛入学率达到100%。

(5) 保障特殊教育健康发展。加大特殊教育学校建设力度，加快特殊教育资源场所和普通学校资源教室建设。推进阜蒙县特殊教育学校选址建设。适龄残疾儿童少年可以通过特殊教育学校、普通学校、儿童福利机构特教班就读、送教上门等多种方式接受义务教育。到2025年，全市残疾儿童少年入学率达到95%以上，普及残疾儿童少年15年教育。

5. 加快推进职业教育实用高效发展

优化职业教育布局结构。稳步推进市属中职学校资源整合，做优中等职业教育，做强做大高等职业教育，大力培养技术技能人才。以第一职专国家级示范校为龙头建设高水平现代化中等职业学校；提升阜新卫生学校办学层次，为我市医疗卫生、养老服务行业培养高素质人才。优化专业布局，完善专业动态调整机制和与产业发展相适应的专业人才培养体系。支持职业

学校敞开大门、紧贴区域，行业企业人力资源需求，面向装备制造及配套、农产品加工、能源、化工四大优势产业，打造现代农艺技术、数控、焊接、机电等现代农业、先进制造业特色专业群；面向文旅康养、现代物流、新能源等产业，打造护理、养老服务、物流等现代服务业品牌专业群；面向氢能源、超纤新材料、智能无人机等新兴产业，培植新能源汽车、无人机等朝阳专业；面向电商经济、网红经济等新业态，培育电子商务、自媒体等网红专业。扩大职业学校招生规模，高中阶段教育职普比由 3:7 提高到 4:6。深化职普融通，支持有条件的职业学校开展职普融通试点。推进职业教育教学改革，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健全德技并修、工学结合的育人机制，继续开展现代学徒制试点，引企入教，进一步扩大订单定向定制培养规模，打造一批高水平实训基地，培育一批市级产教融合企业，建设好阜新职业教育集团，扎实推进“1+X”证书制度试点。开展职业技能培训，面向人工智能、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工业互联网、机器人、智慧城市等领域广泛开展技能培训，面向技术技能人才紧缺领域、产业工人队伍开展高质量职业培训，年均培训 1 万人次以上。围绕服务三农，办好阜蒙县和彰武县职教中心，培养以新型职业农民为主体的农村实用人才，助推县域经济发展。到 2025 年，建设 1-2 所具有示范引领作用的高水平现代化职业学校，打造 10 个特色专业群，双师型教师占专业课教师的 60%以上。

6. 推动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

支持辽工大建设“双一流”。推进阜新高专教育管理体制和办学体制改革、资源整合和布局结构调整，夯实办学基础，扩大办学规模，加强内涵建设，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努力把阜新高专打造成具有地方特色的高等职业院校。围绕我市产业布局，坚持与产业同构化发展，重点建设“现代农业、现代理工、文化产业、现代服务、教师教育”五大专业群，开发培育新能源汽车、无人机等新兴专业。面向产业转型发展和区域经济社会需求，探索建设现代产业学院。促进阜新高专与市域内中等职业学校合作办学，实施中高职贯通人才培养，在学前教育、小学教育等专业，扩大对初中毕业生实行五年一贯制培养的招生规模。加强科技创新基础能力建设，开展科技创新、咨询和服务。到2025年，阜新高专在校生达到1万人以上，毕业生就业率达到90%以上，提高在阜新就业比例，高等职业教育在校生占职业学校在校生比例50%以上。

7. 规范和支持民办教育发展

依法加强民办学校和校外培训机构监管，多部门联合开展专项治理行动，规范办学行为。对全市民办义务教育学校招生归属审批地管理，与公办学校同步招生，有效制止对生源地招生秩序冲击现象。实行校外培训机构办学水平及信誉公报制度。对全市民办学校、自考助学机构、民办培训机构进行年度评估检查，根据检查结果面向社会发布校外教育培训机构黑白名单。

加强民办学校党的领导，确保党的组织和党的工作“双覆盖”。

8. 加快构建终身教育体系

打造全民终身学习的教育体系。统筹学历、非学历的继续教育，大力发展面向社区和农村的继续教育。完善市（区）县镇（乡）村四级社区教育办学网络，培育多元办学主体，提供多样化教育服务。将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作为学校和幼儿园工作的重要任务，推进中小学、幼儿园、中等职业学校建立家长学校。积极发展老年教育，鼓励和吸引社会力量举办不同类型的老年教育机构，改善基层社区老年人的学习环境，满足多元教育需求。构建学校教育、家庭教育、社会教育有机结合的协同育人机制。到2025年，建好社区教育指导中心，建成8个具有特色的教育实验区。

9. 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

（1）**强化师德师风建设。**建立政府、学校和社会参与的师德监督机制，严格落实新时代幼儿园、中小学、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准则，注重加强对教师思想政治素质和教师职业道德的监察监督，建立教师个人信用记录，完善诚信承诺和失信惩戒机制。“十四五”期间，选树30名品德高尚、业务精湛的师德标兵；表彰一批教育系统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让教师真正成为最受社会尊重和令人羡慕的职业，在全社会营造尊师重教的良好风尚。

（2）**优化教师资源配置。**根据教育发展需要，合理核定教

职工编制,盘活事业编制存量,优化编制结构,优先保障教育发展需要。实施中小学教师“县管校聘”改革。建立教师招录常态机制和交流轮岗机制。拓宽教师招录渠道,解决中小学校(幼儿园)结构性缺编问题。到2025年,配足配齐各类学校专业课教师。

(3) 提升教师专业素质能力。加强教师继续教育工作,开展以“知识更新、补充拓展、提高素养”为主要内容的教师继续教育,实现教师全员轮训。把教师继续教育完成情况,作为评职晋级、年度考核重要依据。推行中小学校长职级制改革,促进校长队伍专业化建设,打造一支品德高尚、业务精湛、治校有方的高素质、专业化校长队伍,加大校长培训力度,重点开展乡村中小学骨干校长培训和名校长研修,提升校长办学治校能力,“十四五”期间,培养骨干校长100名,专家型校长30名。提高幼儿园教师质量。实施幼儿园园长教师定期培训制度,采取集中培训与跟岗实践相结合的方式加强师德师风全员培训、非学前教育专业教师全员补偿培训。实施基础教育骨干教师培养“321工程”,利用三年时间培养30名左右一梯队学科骨干教师,200名左右二梯队学科骨干教师,1000名左右三梯队学科骨干教师。一年入选,三年有效,实行动态管理,投入资金支持,用于学科骨干教师专题培训。落实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推进职业院校教师定期到企业实践,提升实践教学能力。“十四五”期间,评选优秀班主任300名。

(4) 完善教师待遇保障机制。教育、财政、人社和编办等部门协调配合，健全中小学教师工资长效联动机制，确保中小学教师平均工资收入水平不低于当地公务员平均工资水平。完善教师收入分配激励机制，提升乡村教师待遇，落实中小学班主任津贴和乡村教师差别化补贴政策，确保教师工资及时足额发放。

10. 提升教育信息化水平

实施教育信息化 2.0 行动。建立“互联网+”条件下新型教育教学模式。充分利用信息技术开展人才培养模式和教学方法改革，逐步实现教学应用覆盖全体教师，学习应用覆盖全体适龄学生。实施线上线下混合式学习、课内课外各学科互相融通的新模式。运用现代信息技术推动教育质量提升，建设一批信息化融合创新的典型县区、标杆学校、示范课例。实施信息素养全面提升行动。落实中小学信息化设备配备标准，健全与信息技术发展相适应的学习内容更新机制，提升基础教育信息化融合应用水平。启动建设数字校园和智慧学校。构建“互联网+教育”支持服务平台，继续推进“三通两平台”建设，实行“平台+教育”服务模式，开展数字资源服务普及行动，普及推广网络学习空间应用。到 2025 年，阜新教育信息化走在全省前列，建成覆盖中小学各年级各学科的优质数字教育资源体系。

11. 加强基础设施建设

实施校舍维修和薄弱学校改造工程。按照“重点倾斜，集

中投入”的原则，集中解决最突出、最急需的问题，切实改善城乡中小学办学条件。到2025年，全市维修改造校舍面积50万平方米，改造薄弱学校100所，农村中小学校厕所全面达标。

12. 全面落实学生资助政策

健全并完善以政府投入为主、覆盖从学前教育到高等教育各教育阶段的学生资助体系，加强学生资助规范管理，切实提升学生资助信息化水平，全面推进精准资助和资助育人，保障贫困家庭子女、留守儿童、随迁子女、孤儿平等接受义务教育，确保“不让一个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

13. 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

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牢固树立科学的教育发展理念，充分考虑基础教育、职业教育、高等教育不同教育领域和大中小幼不同学段特点，实施“五大评价”。改革党委和政府教育工作评价，破除短视行为和功利化倾向，建立科学履行职责的体制机制，完善党对教育工作全面领导的体制机制、完善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坚决纠正片面追求升学率。改革学校评价，破除重分数轻素质等片面办学行为，把立德树人成效作为根本标准、完善幼儿园评价、改进中小学校评价、健全职业学校评价、改进高等学校评价。改革教师评价，实施教师管理制度，建立多元教师评价制度，把师德师风作为第一标准、突出教育教学实绩、强化一线学生工作、改进高校教师科研评价、推进人才称号回归学术性

荣誉性。改革学生评价，破除以分数给学生贴标签的不科学做法，落实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育人要求，树立科学成才观念、完善德育、体育、美育、劳动教育评价。改革用人评价，破除文凭学历至上等不合理用人观，建立以品德和能力为导向的人才使用机制，树立正确用人导向、促进人岗相适。

14. 加强学校安全，优化教育生态

切实维护教育系统安全稳定，创建平安校园。牢固树立安全发展底线思维和红线意识，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常抓不懈的原则，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责任制。全面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常态化工作，完善学校重大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机制，加强安全教育、法制教育、心理健康教育和应急演练。健全学校安全管理制度，加强人防、物防、技防设施建设加强校园及周边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进破解关键问题，建立科学系统、切实有效、符合实际的学校安全风险防控工作体系，着力营造良好教育环境，努力为学生健康成长、全面发展提供基础保障。

15. 推进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1) 深入开展普法宣传教育。加强教育系统广大干部及教师的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依法治校能力的培养，健全学法培训制度，提升依法行政、依法治校的能力和水平，加强和改进青少年法治教育，加快推进平安校园和法治校园建设。

(2) 全面推进依法治教。全面贯彻落实国家教育法律法规，

完善地方性教育法规和政府规章体系建设；健全教育行政管理清单制度，提升政府综合运用法律、标准、信息服务等现代治理手段的能力和水平。完善学校法人治理结构，提升学校内部治理水平，推进学校规范化、标准化、科学化、特色化管理；健全教育纠纷处理机制，建立学生伤害事故的调解制度，积极运用法治方式处理信访案件，妥善处理教育纠纷；健全师生申诉制度，完善教育行政复议案件处理机制，切实保障师生的合法权益。

(3) 加强教育行政执法工作。全面落实《教育部关于加强教育行政执法工作的意见》，健全教育综合执法体制，压实执法责任，强化执法监督，落实“三项制度”，加强对违规办学行为、非法办学办班行为，不执行国家课程标准，违规有偿补课行为的综合执法力度。

(4) 提高学校自主管理能力。强力推进学校《章程》建设，健全以章程为统领的内部治理结构和规章制度，建立章程执行和监督评价机制，健全依法办学、自主管理、民主监督、社会参与的现代学校制度。推进校务公开。进一步扩大中小学在教学工作、资源配置、人事管理等方面的自主权；完善现代职业学校制度，扩大职业学校在招生、专业设置和调整、教师评聘、资源配置、收入分配、校企合作等方面的自主权；坚持和完善公办普通高等学校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扩大院系自主权。加强党对民办学校的领导，完善民办学校董事会(理事会)领导

下的校长负责制。加强对民办学校的日常监管，提高管理水平和服务质量，加大对教育管理混乱、教育质量低下、存在违规违纪办学行为学校的惩治力度，及时纠正违规办学行为。

(5) 优化教育营商环境。深化教育领域“放管服”改革，搭建智能化平台，逐步实现办事线上“一网通办”，线下“只进一扇门”，现场办理“最多跑一次”，彻底解决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

16. 加强教育督导

深入贯彻落实《关于深化新时代教育督導體制机制改革的意见》。建立健全各级教育督导机构；指导学校不断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建立完善教育评估监测机制。充分发挥教育督导“利器”作用，加强督导结果运用，强化督导权威，加大问题整改问责力度，为实现教育现代化目标保驾护航。

17. 提高教育对外开放水平

面向阜新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积极参与“一带一路”教育行动，加强与重点国家、重点区域人文交流；鼓励和支持有条件的基础教育阶段学校开展教师境外培训、姊妹学校建设、师生校际交流等工作，提升师生人文交流能力。

(五) 保障措施

1. 加强组织领导。教育部门和各类学校的党组织要坚定不移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自觉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

持高度一致。各级党组织要把教育改革发展纳入议事日程，切实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充分发挥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共同推进教育现代化。党政主要负责同志要熟悉教育、关心教育、研究教育。建立健全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部门各负其责的教育领导体制，及时研究解决教育现代化重大问题，为教育排忧解难，不断深化改革，创造性推进教育现代化。

2. 保障经费投入。各级政府要真正把教育摆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严格落实法定“三个增长”和“两个只增不减”的要求，依据社会经济发展的现状，做好教育预算安排，加大教育投入力度，并将新增财政收入更多投入教育，切实保障教育优先发展。不断拓展教育投入渠道，支持鼓励更多社会资本投入教育。进一步加强教育费附加的管理和使用。加强审计，确保资金的合法合规、安全使用。

3. 完善落实机制。构建全方位协同推进教育现代化的有效机制。加强相关部门间的协调配合，建立各有关部门共同研究解决教育发展问题的机制。鼓励社会广泛参与规划实施。引导社会各界和广大人民群众采取多种形式和办法，支持学校建设，参与学校管理，积极为教育发展贡献力量。充分发挥群团组织、社会组织在促进青少年健康成长等方面的积极作用。加强与新闻媒体合作，及时全面向社会传递教育改革发展的信息，引导

形成社会各界和广大人民群众共同关心、支持和参与教育发展与改革的局面。

4. 加强督促检查。将本规划实施情况作为督促检查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工作的重要内容。建立规划实施监测评估机制，组织开展规划实施情况跟踪监测和中期评估，及时发现问题，优化实施策略，出台针对性政策，调整规划目标、任务与政策措施。定期发布教育改革发展动态和规划实施情况，及时向社会公布规划实施进展情况，主动接受学生家长、社会、媒体的监督，将社会各界对规划的意见和建议作为规划调整的重要依据，确保规划总体目标任务如期完成。